

# 《焚烧残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尊敬的各位公众：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广东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及《肇庆市改革局关于印发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的通知》（肇发改办〔2012〕229号）等文件的要求，为更好地开展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利益，现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主要内容予以公示，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在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焚烧残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 2、建设单位：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扩建

4、项目选址：肇庆市高要区白诸镇廖甘工业区原有厂区内

## 5、建设内容和规模

项目拟于现有厂区用地内建设，主要建设1栋等离子体车间，占地面积1800 m<sup>2</sup>，建筑面积2380 m<sup>2</sup>，主要设置两条1.5万吨/年等离子体熔融炉处理危废焚烧炉产生的炉渣和飞灰，将炉渣和飞灰进行等离子体高温熔融，玻璃渣经《固体废物玻璃化处理产物技术要求》（GB/T 41015-2021）取样检测判定为玻璃化后作为一般固废外售，从而实现无害化、减量化和资源化。本扩建项目拟收集处置危废焚烧炉产生的炉渣和飞灰3万吨/年。

## 二、征求意见的范围及主要事项

- 1、征求公众意见范围：拟建项目建设区域内及可能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众及利益相关群体。
  - 2、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对该项目的建设持何种态度；
    - (2) 该项目建设影响当地社会稳定的主要风险因素；
    - (3) 该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作用；
    - (4) 该项目建设对当地环境的影响；
    - (5) 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 三、提出意见及建议的方式和期限

公示时间：2022年3月9日至2022年3月18日（共10天）。公示期间如有意见或建议，均可致电或致函以下单位：

1、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电话：0758-8418866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白诸镇寥甘工业区

邮箱：zqxrc@163.com

## 2、评估单位

单位名称：肇庆市思科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丘小姐

电话：13760014891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七路肇庆市创新创业中心

邮箱：492601343@qq.com



2022年03月09日